

2024年度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1
第二部分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4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26
第四部分附件	32
附件1	32
附件2	47
第五部分附表	4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7
二、收入决算表	177
三、支出决算表	1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7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7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按照本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集中部署，乡镇机构改革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乡镇机构改革的要求，适应县域经济发展新形势，突出片区发展新定位，结合乡镇发展新实际，围绕“543”发展战略，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大局和重点工作，聚焦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能，调整完善乡镇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落实人员编制优化配置和领导职数管理要求，完善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更好发挥机构编制的服务保障作用，有力促进乡镇把工作重心聚焦到促进乡村经济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健全乡镇权责清单制度，推行“一支队伍管执法”，不断提升基层法治现代化水平，持续推动乡镇职能由“行政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根据《苍溪县机构改革方案》和《苍溪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结合实际，制定高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1. 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

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动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

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治理工作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维稳、防邪等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救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镇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

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苍溪县高坡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高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高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农业政策性保险

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高坡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建设、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台、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高坡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的综治事项解决，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落地；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负责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城乡基层治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事务性工作；完

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锚定任务加压奋进

1. 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完成省级特色产业强镇一期项目建设。持续强化2,100亩标准化示范园区后续管护工作，建成双凤社区猕猴桃数字中心、分选中心、三垭社区交易中心和100吨冻库，改建三垭社区标准化示范基地87亩、柏垭村标准化示范基地30亩，建成云桑村50亩避雨大棚，高标准高质量通过省级中期评估和财政绩效评价，并完成高坡镇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压茬推进高坡镇哈密至重庆±800KV特高压输变电线路征拆迁工作。组建由人大主席为组长、17名镇村组干部为成员的拆迁专班，完成10户农户签订协议工作，拆除房屋8套，选址聚居点3个，其中已完成场地平整2个，正在规划设计1个。加速推进高坡镇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重点项目前期申报工作。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科学谋划，建立“日调度、周研判、月例会”工作机制，定期听取项目建设进度汇报，及时分析研判、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截至目前，共召开项目推进会4次，听取汇报3次，协调解决问题10余条。

2. 聚焦聚力中心工作。做实做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防返贫监测方面。开展集中大排查1次，集中研判12次，新识别监测对象6户27人，风险消除33户103人。核查行业部门预警信息700余条，发放《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申报政策“明白纸”》《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帮扶政策“明白纸”》3,000余份，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相关政策30篇，微信群转发150余条。项目实施方面。硬化柳溪村、云桑村、天关村产业园区道路2.6公里；标改双凤社区、黄松村堰塘4口；实施柏垭村2024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助力农户发展多种业态。驻村帮扶干部队伍方面。常态化动态调整、监督管理、激励保障、培训提升，强化全镇8支工作队、24名队员有效管理，用好建行广元分行资助柏垭村村委会路面硬化及堡坎维修14.4万元帮扶资金，确保发挥出最大帮扶成效。拼抢经济狠抓发展。党政主要领导带队外出招商5批30人次，达成投资意向项目2个。截至11月，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报数1,093万元，全年累计申报项目15个，共计8,609万元。通过项目4个，在库金额3,236万元。全力配合迎接中央第三轮环保督察。开展秸秆焚烧、畜禽粪污处理、“五水共治”、垃圾处置、在建工地管控等突出环境问题的排查整治工作，清理各类垃圾7.4吨，清理河道5条，60余次，关停企业2家，高质量、高标准答好生态环境领域的政治答卷。

产业发展稳进提质

1. 畜牧业突破性发展。通过调整产业结构、提高科技含量、推进资源利用等一系列措施稳生猪、攻牛羊、大力发展土鸡产业等畜牧健康养殖产业，截至目前，全镇出栏生猪3.28万头、能繁母猪保有量2261头，出栏土鸡33.15万只，出栏肉牛918头、肉羊4,635只，新建肉牛羊标准化示范场4个、年出栏肉牛100头以上

的规模养殖场6个、年出栏肉羊300只以上的养殖场3个，建成肉牛羊托管养殖专业村1个。

2. 粮油等农产品供给保障有力。传统粮油生产稳中有进，建设粮油高产示范片3个，落实粮食种植面积4.1万亩、油料2万亩；总产分别实现1.5万吨、0.33万吨，其中水稻、玉米平均亩产分别达到610公斤、460公斤的好成绩。3,000亩大豆喜获丰收。巩固提升蔬菜种植面积1,100亩，产量实现1.2万吨。

3. 特色产业蓬勃发展。全镇新增土地流转377亩。种植中药材500亩、高坡土豆2,000亩，产出中药材150吨、土豆3,000吨，助力群众增产增收。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3,000余人，开展农业专业技术培训会议12场次，以镇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依托，成立农业技术服务站3处。新建现代农业园区5个，规范建设农民专业合作社1个，新注册家庭农场2个，培养种养业主大户1人。

民生底线织密兜牢

1.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全面加快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双石社区、三垭社区、红寨村公共厕所建设，解决群众“入厕难”问题。完成双凤社区场镇路面换填，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提升。完善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行垃圾隔日收运制度，配备大型垃圾运输车1辆，小型垃圾运输车2辆。扎实开展9条黑臭水体治理，全力保障场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2. 不断增进民生福祉。稳步推进养老、医疗、就业等工作，全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8,914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

保人数1.79万人，特殊群体参保率100%；不断加强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建设；组织就业技能培训2次，新增就业登记122人，组织60余人次参加各类招聘会。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改善办学基础条件，积极开展控辍保学，适龄学生入学率、巩固率均达100%。

3. 关心关爱困难群体。进一步完善城乡低保制度，评议新增低保对象108户219人、特困人员3户3人、低保边缘家庭118户407人，临时救助121户。发放残疾人护理补贴3,511人次，资金合计29.62万元；残疾人生活补贴3,935人次，资金合计39.35万元。开展困难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2次，174人次。为全镇81名特困供养人员做好服务和相关保障工作，发放临时性救助28.5万元。发放退役军人优抚金220万元，开展“八一”慰问座谈，扎实做好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

4.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成功举办高坡镇首届“和美乡村杯”乡村篮球比赛，进一步激发乡村文化活力。开展“五星”评定工作，公开授牌表彰一批“带富之星、道德之星、守法之星、互助之星、孝老之星”。积极组织、踊跃参与各项文体活动，展现新时代乡镇干部的精神风貌。参赛干部分别获得苍溪县首届基层理论宣讲大赛优秀奖、苍溪县首届乡村知客大赛三等奖等好名次。

协同治理共建安全

1. 安全警示驰而不息。坚决抓好增强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能力建设，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做好风险研判，完

善应急预案，确保实现防汛目标。开展2024年多灾叠加临灾避险综合实战应急演练，分科目在双石小学、柏垭村、柳溪村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地灾防治、山洪灾害防治应急演练，干部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应急避险能力得到加强。

2. 安全检查常抓不懈。严格落实“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要求，全面排查辖区内8座水库、病险山坪塘、山洪地灾隐患点，出动排查队伍50余次，投入排查人员200余人次。并督促其做好避险转移和应急救援物资准备，扎实做好人民群众转移避险工作。开展食品安全集中大排查4次，整治隐患40余起。开展高坡镇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完成两轮车登记79辆，三轮车登记14辆。

3. 安全教育持之以恒。严防溺水事件发生，对全镇8处水库增设警示标志和救生竿，利用放学时间在校门口对学生及监护人进行宣传教育提醒；开展“诚信尚俭共享食安”主题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切实提高群众食安意识；讲好“开学第一课”，联合东溪交警队开展交通安全进校园活动，加强在校师生安全意识。

平安建设推深做实

1. 基层社会治理出实招。规范建成全县首个标准警务站（室），并配备民警1名，辅警2名，全力打造基层社会治理第一平台、稳定维护第一阵地、风险防控第一防线、服务群众第一窗口，建好建强群众家门口的“派出所”，进一步推动警务前移、延伸服务触角、优化基层治理。

2. 筑牢未成年保护安全防线。全力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持续开展打击整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横向整合综治、民政、团委、妇联、残联等政府部门的工作力量，纵向完善与镇域学校、东溪派出所、东溪司法所等单位的沟通机制。全覆盖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宣讲，充分利用微信工作群、村村通、挂横幅等形式全方位开展宣传。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第二部分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2,439.0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225.57万元，增长10.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人员正常增减、农林水支出等相关项目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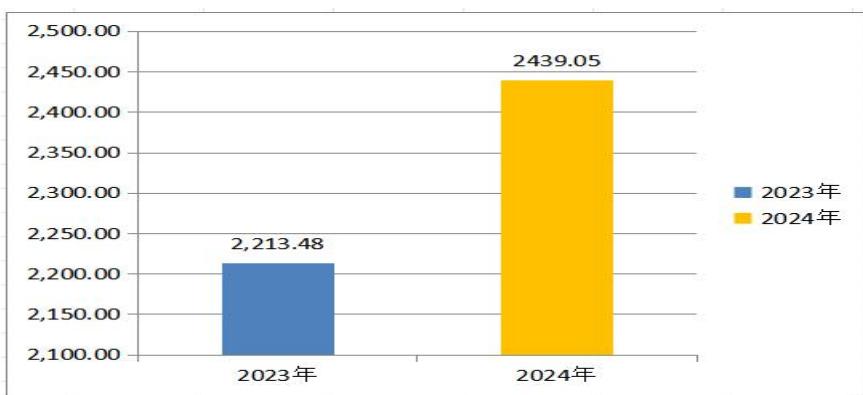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34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05.2万元，占98.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9万元，占1.7%；其他收入2.4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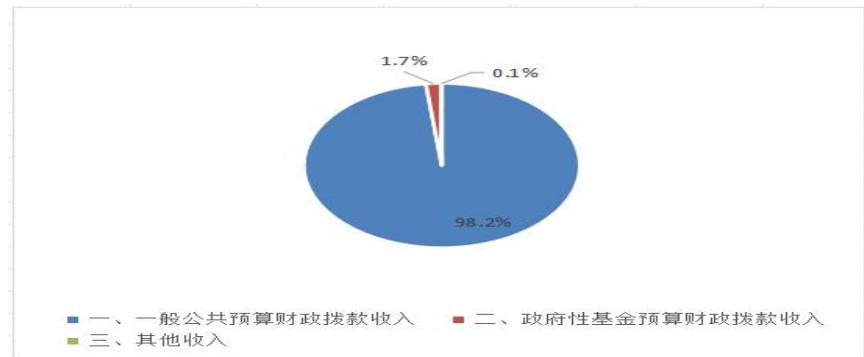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414.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0.99万元，占39.8%；项目支出1,453.25万元，占6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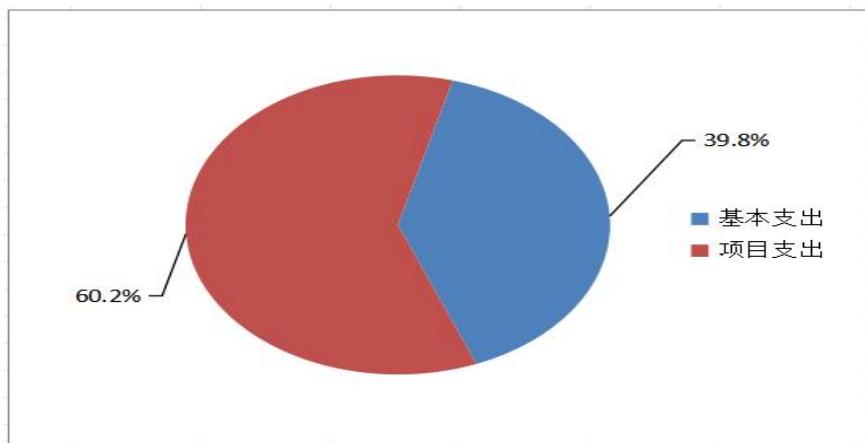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385.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40.18万元，增长11.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农林水支出等相关项目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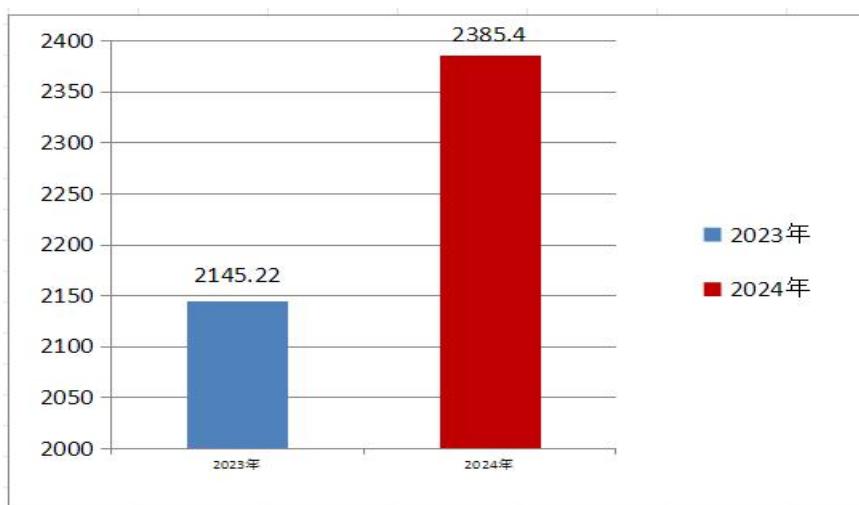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4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1%。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9.28万元，增长9.3%。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农林水支出等相关项目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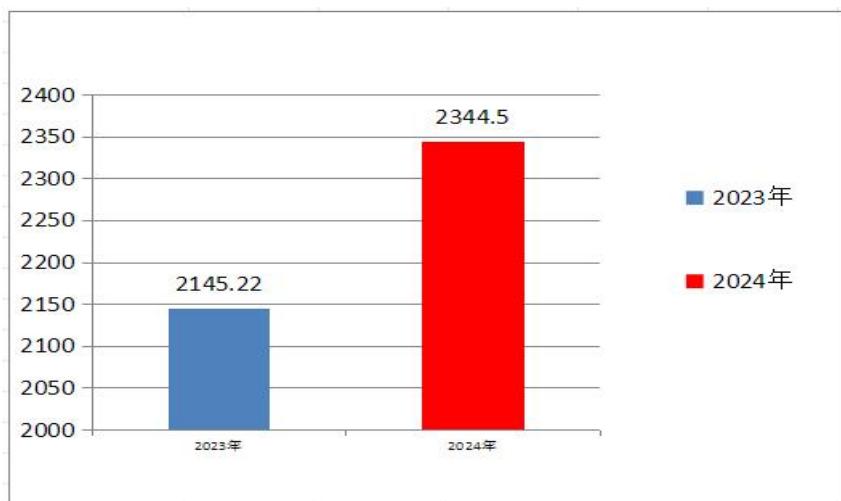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4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7.87万元，占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54.67万元，占6.6%；卫生健康支出35.86万元，占1.5%；农林水支出1,382.68万元，占5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万元，占0.9%；住房保障支出93.42万元，占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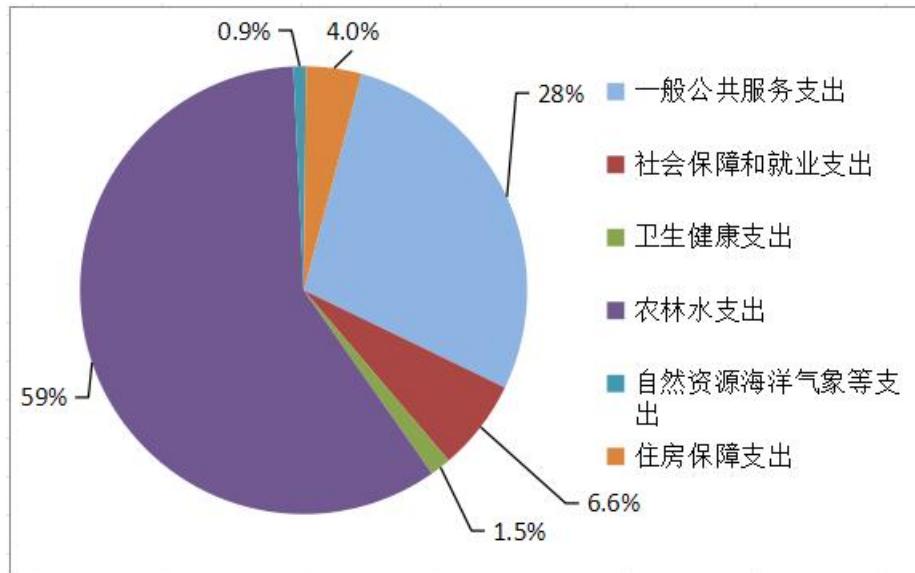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2,344.5万元，完成预算的74.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47.61万元，完成预算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绩效还未支付，结转至下年度待考核完成后支付。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92.25万元，完成预算4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近年底，部分支出报账在春节前统一支付。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15.13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4.2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1.95万元，完成预算5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62万元，完成预算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98万元，完成预算3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9.6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支出决算为3.9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7.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4.4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200.8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预算1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待项目流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6.3万元，完成预算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待项目流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3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预算3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项目资料未完善，结转至下年

度支付。

3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520.54万元，完成预算6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仅支付进度款，其余资金待结算审计后支付。

3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2.21万元，完成预算8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村工作队未及时交付报账资料，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56.58万元，完成预算8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项目资料未完善，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98.18万元，完成预算7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村组干部的年终考核工作还未完成，结转至下年度待考核完成后支付。

3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土地整治项目资料未完善，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

房改造（项）：支出决算为21.6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71.7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0.9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76.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37.96万元、津贴补贴119.29万元、奖金215.11万元、绩效工资76.8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94.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1.9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9万元、住房公积金71.7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05万元、生活补助11.99万元、奖励金1.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4万元。

公用经费84.6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87万元、印刷费3.86万元、水费4.03万元、电费3.55万元、邮电费2.72万元、差旅费19.77万元、公务接待费4.8万元、劳务费4.42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工会经费6.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其他交通费20.8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79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长2.22万元，增长29.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期间，我部门加强内控管理，无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列支三公经费，没有新增三公经费支出项目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实际支出与预算保持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检查、督察增加，公车出车次数、公务接待次数相应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万元，占5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79万元，占48.9%。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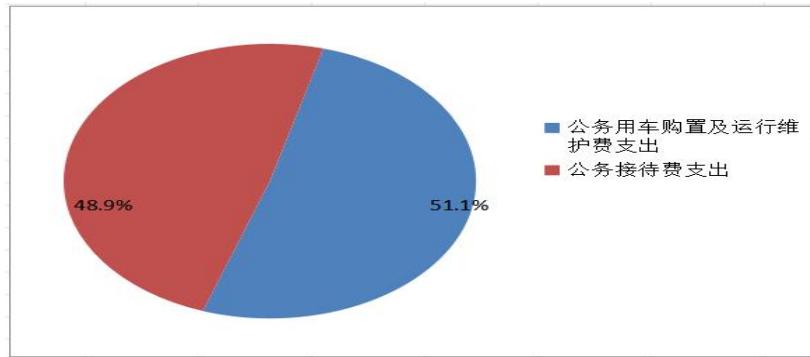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0.27万元，增长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检查、督察增加，公车出车次数相应增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应急保障、抢险救灾、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79万元，支出决算为4.79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1.95万元，增长68.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检查、督察增加，公务接待次数相应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79万元。主要用于执行乡村振兴、农业生产、森林防灭火等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57批次，815人次，共计支出4.7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执行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安全生产生活工作、森林防灭火工作等检查、督查接待用餐费。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7%。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0.9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原因是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增加，导致本年度基金预算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4.67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19.04万元，增长29%。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5.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6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特色产业的建设。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5.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5.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高坡镇2024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等90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90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90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专项绩效自评报告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很好地完成了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高坡镇人民政府在总体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以及扣分项方面，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96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中心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指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

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产业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的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1

2024年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其中“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收支业务全部纳入政府机关的会计核算与预决算编制）。

（二）机构职能

按照本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集中部署，乡镇机构改革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乡镇机构改革的要求，适应县域经济发展新形势，突出片区发展新定位，结合乡镇发展新实际，围绕“543”发展战略，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大局和重点工作，聚焦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

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能，调整完善乡镇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落实人员编制优化配置和领导职数管理要求，完善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更好发挥机构编制的服务保障作用，有力促进乡镇把工作重心聚焦到促进乡村经济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健全乡镇权责清单制度，推行“一支队伍管执法”，不断提升基层法治现代化水平，持续推动乡镇职能由“行政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根据《苍溪县机构改革方案》和《苍溪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结合实际，制定高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1. 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动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

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治理工作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维稳、防邪等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

生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救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镇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苍溪县高坡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高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

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高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农业政策性保险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高坡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建设、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影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

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高坡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的综治事项解决，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落地；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负责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城乡基层治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人员概况

截至2024年末，我镇编制人数58人，年末实有人数59人，其中行政编制28人（含工勤1人）、事业编制人员30人（含事业工勤3人）；其他人员（三支一扶）1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

高坡镇2024年年初预算收入1,61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14.67万元。决算报表收入2,439.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0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9万元，其他收入2.4万元，年初结转结余90.56万元。

（二）支出情况

高坡镇2024年年初预算支出1,61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14.67万元。决算报表支出2,439.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0.99万元，项目支出1,453.25万元。2024年度，高坡镇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高坡镇部门绩效管理对各绩效项目做到应监尽监，各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有序正常推进，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全年的目标绩效任务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和指标保质保量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高坡镇2024年末结转和结余24.82万元，为代管资金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的二、三级指标，从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方面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在数据准确、资料齐全、佐证充分基础上综合自评得分为96分。

1. 履职效能

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全镇新增土地流转377亩。种植中药材500亩、高坡土豆2,000亩，产出中药材150吨、土豆3,000吨，助力群众增产增

收。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3,000余人，开展农业专业技术培训会议12场次，以镇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依托，成立农业技术服务站3处。新建现代农业园区5个，规范建设农民专业合作社1个，新注册家庭农场2个，培养种养业主大户1人。达到预期目的，自评得5分。

增进民生福祉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稳步推进养老、医疗、就业等工作，全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8,914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7,851人，特殊群体参保率100%；不断加强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建设；组织就业技能培训2次，新增就业登记122人，组织60余人次参加各类招聘会。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改善办学基础条件，积极开展控辍保学，适龄学生入学率、巩固率均达100%。达到预期目的，自评得5分。

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成功举办高坡镇首届“和美乡村杯”乡村篮球比赛，进一步激发乡村文化活力。开展“五星”评定工作，公开授牌表彰一批“带富之星、道德之星、守法之星、互助之星、孝老之星”。积极组织、踊跃参与各项文体活动，展现新时代乡镇干部的精神风貌。参赛干部分别获得苍溪县首届基层理论宣讲大赛优秀奖、苍溪县首届乡村知客大赛三等奖等好名次。达到预期目的，自评得5分。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质量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评分依据：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现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单位领导支持，财政所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结合单位业务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部门预算经批复后，按时向全社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做到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支出执行进度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评分依据：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支出进度要求，加强对各项支出的监管和管理。通过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规范支出行为，确保各项支出合法、真实有效。同时，加强对支出进度的跟踪和监督，确保支出进度与预算安排相协调、相匹配。

预算年终结余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注重加强预算执行的绩效分析和管理。通过加强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同时，加强对预算年终结余的管理和使用，确保结余资金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严控一般性支出分值6分，自评得分6分。评分依据：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始终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通过加强公务接待、会议活动、差旅费等方面的管理，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规模和范围。同时，加强对一般性支出的监督和检查，防止违规违纪现象的发生。严控“三公”经费等一

般性支出，切实降低了行政成本。通过加强财务管理、优化审批流程等措施，确保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节约。

3.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我镇已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2分；日常工作中财务管理制度得到落实，得2分。

财务岗位设置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评分依据：我镇共设置财务工作岗位4个，分别为财政所长兼镇财出纳、镇财会会计、村财会计、村财出纳。各岗位之间职责明确，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得2分。

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我镇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相关错误，得4分。

4. 资产管理

人均资产变化率分值3分，自评1.5分。评分依据：我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为-10.4%，同期市级财政收入增长率为N(N为9.3%)，则： $X \leq 0$ ，得1.5分。

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2024年我部门严格做好资产管理，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都是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资产盘活率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根据实

际需求，按标准调配配置人员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确保资产的高效利用。同时，加强对资产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检查，防止资产闲置和浪费现象的发生。

5. 采购管理

围绕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2024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115.42万元，因此自评得分3分。

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评分依据：2024年我镇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为100%，因此自评得分3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共7个，涉及预算总金额176.43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52.2%，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5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共83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137.54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63.7%，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43个。

1. 项目决策。

围绕决策程序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我镇2024年预算项目设立均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及申报程序。该项指标得分：该项指标得分=4-部门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 ÷ 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 × 100% × 4=4。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可量化。该项指标得分=4-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100%×4=4。

项目入库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入库。该项指标得分=4-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最终安排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100%×4=4。

2. 项目执行。

围绕资金执行同向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均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该项指标得分=4-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100%×4=4。

项目调整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2024年采取项目调整的项目0个。该项指标得分=4-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应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100%×4=4。

执行结果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2分。评分依据：本部门2024年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该项指标得分=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项目数量 ÷ 部门预算项目总数 × 100% × 4=2

3. 目标实现。

围绕目标完成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目标偏离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4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相符合，偏离度均在30%内。

（3）实现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2.5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镇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镇人民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镇人民政府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很好地完成了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高坡镇人民政府在总体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以及扣分项方面，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96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粗放，不够细化和精准，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是预算经费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维护政府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在履行发展经济职能方面只能靠项目的支撑，没有服务于发展经济职能的经费保障，造成了很多工作开展被动，为全镇工作的正常运转和单位形象带来了负面影响。

（三）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根据高坡镇人民政府实际情况，制定更加具体的预算保障措施，对可估因素于年初预算时予以考虑和重视，对由于上级文件下达等原因，无法及时列入年初预算又确需于年度中开展实施的项目，予以足够的资金来源预留。

2. 遵照财务会计制度，严格执行财务规定。按要求加强对账务原始凭证的审核把关，对于不符合规定的票据和资料，财务人员必须退回，并要求经办人员更正、补充，对不符合规定的票

据，一律不得报销，做到严肃认真、合法合规。

3. 强化项目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按照谁主管谁实施谁负责的原则，制定适合本部门各项目资金具体的管理办法，财政绩效监督管理部门和法规部门应共同对下级部门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查，确保相关部门制定的管理办法适应相应项目资金规范管理的实际需要。

4. 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实现工作有序推进。要保证制度落实，必须把制度考核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制度执行考核奖惩机制，明确完成时限和具体责任人，并且要建立有效的项目推进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人抓落实，确保有序推进。

5.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台账。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将所有固定资产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的编码实行编号。完善固定资产的台账，将资产使用部门和管理部门落到实处，不断完善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的数据，并形成资产分析报告，留底备查，保障固定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附件2

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为补助我镇柏垭村、青寨村的厕所革命资金。苍溪县财政局下达了项目资金文件，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资金。

基本情况：柏垭村：2024年新（改）建农村户厕89户，其中：安装成品三格化粪池89个，老粪坑加盖封闭20个，项目建成后惠及群众89户。青寨村：2024年新（改）建农村户厕202户，其中：安装成品三格化粪池202个，老粪坑加盖封闭180个，项目建成后惠及群众202户。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补助我镇柏垭村、青寨村的厕所革命资金，也为保障项目推进和稳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62.38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补助我镇柏垭村、青寨村的厕所革命资金。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快

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为高坡镇改造群众生活厕所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具体绩效目标为柏垭村、青寨村厕所革命后续维护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 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查阅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四) 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五) 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1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3分；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2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1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1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3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

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1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2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6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4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4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2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率为90%，得5.4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3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6分。

完成时效：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在2023年完成使用，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10分。

成长性：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10分。

经济性：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10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2024年农村厕所革命建设项目总得分99.4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18分，“项目管理”得分18分，“项目实施”得分8.4分，“项目结果”得分9分，“专用指标”30分；个性指标16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

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 2023 年第二批就业创业补助资金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用于 2023 年普通公益性岗位和贫困公益性岗位补贴以及社会保险补贴，解决就业困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保障失业人员再就业得到有效开展，对失业人员稳岗就业等工作得到有力保障。主要工作任务开发公益性岗位，并及时支付报酬。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64 万元，其中民生保障占 100%。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

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

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100 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为解决我镇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苍溪县财政局下达了项目资金文件，资金来源为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基本情况：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也为保障项目推进和稳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23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高坡镇天关村山坪塘整治和维护等。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具体绩效目标为天关村山坪塘整治和维护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 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查阅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四) 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五) 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

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 1 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 3 分；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 2 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 1 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 1 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 3 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1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

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 2 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4 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2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得 6 分，其中：质量指标：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完成时效：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在 2023 年完成使用，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 10 分。

经济性：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 10 分。

2. 基础设施。

项目验收：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验收及时合格，得 10 分。

项目验收：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后续管护总量达 60%，得 6 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 2023 年天关村山坪塘整治项目总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项目实施”得分 9 分，“项目结果”得分 9 分，“专用指标” 46 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3 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了完成我乡 0.8 万亩小麦“一喷三防”，提升小麦病虫防治效果，减少农作物受损率，提高农民收入。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完成我乡 0.8 万亩小麦“一喷三防”。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提升小麦病虫防治效果，减少农作物受损率，提高农民收入。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4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

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 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 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项目资金按规定用途执行，资金审批支付流程符合相关规定，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85\%$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4 年 1—7 月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解决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及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补助经费，提高残疾人自立自强能力。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扶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提高残疾人自立自强能力。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5.61 万元，其中民生保障占 100%。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

常态化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

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3\%$ ，得5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2024年8—12月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解决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及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补助经费，提高残疾人自立自强能力。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扶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提高残疾人自立自强能力。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1.79万元，其中民生保障占100%。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

常态化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

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3\%$ ，得5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4 年和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柏垭村七组金竹湾堰整治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了整治柏垭村七组金竹湾堰塘，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惠及百姓生产生活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建设内容包括：整治柏垭村七组金竹湾堰塘，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惠及百姓生产生活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整治柏垭村七组金竹湾堰塘，改善乡村基础设施，惠及百姓生产生活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9.76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柏垭村 2024 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了大力发展战略庭院特色产业，重点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和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促进农村产业经济发展，提高产业效益。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和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大力发展战略庭院特色产业，重点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和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促进农村产业经济发展，提高产业效益。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3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

常态化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

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 酬待遇（2023）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做好基层工作经费保障工作，进一步激发基层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根据相关文件精神，该项目资金用于发放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发放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确保资金发放到位。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完成全镇 14 个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补助报酬发放，从而进一步加强村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村组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7.17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

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积极统计发放失败对象的账户信息，及时发放到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待遇绩效目标合理，确保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的工资待遇按时发放，使之更好地为村（居）民服务，提高辖区群众满意率。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评价。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高坡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彭店经济发展。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 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 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党建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党建办负责核实发放情况，纪委全程监督。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100 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保缴费财政补助（2024）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做好基层工作经费保障工作，进一步激发基层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根据相关文件精神，该项目资金用于发放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发放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按时按质支付项目资金，确保资金发放到位。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完成全镇 14 个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补助报酬发放，从而进一步加强村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村组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280.13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

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积极统计发放失败对象的账户信息，及时发放到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待遇绩效目标合理，确保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的工资待遇按时发放，使之更好地为村（居）民服务，提高辖区群众满意率。我镇严格按照先预算、后执行，在事前、事中、事后以预算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项目绩效监控、分析、评价。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全面了解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评价项目产出和效果、发现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困难，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总结项目规划和实施中的不足，提供对策建议。通过自评，更好地使资金发挥最大的作用，调整在资金使用上的不足，完善和规范专项资金的使用，为后续高坡镇类似项目的开展积累充足的经验，推动彭店经济发展。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项目资金使用、拨付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程序审批，是否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

评价重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资金支付是否合理合法，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完成。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由财政所、镇纪委、党建办抽调人员组成。财政所负责提供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党建办负责核实发放情况，纪委全程监督。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100 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为保障我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苍溪县财政局下达了项目资金文件，资金来源为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基本情况：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也为保障项目推进和稳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25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高坡镇黄松村山坪塘整治和维护等。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具体绩效目标为黄松村五组山坪塘整治和维护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查阅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四）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五）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 1 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 3 分；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 2 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 1 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 1 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 3 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1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 2 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4 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2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0%，得 5.4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得 5.4 分，其中：质量指标：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60%。

完成时效：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在 2023 年完成使用，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黄松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高坡镇黄松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 10 分。

经济性：高坡镇黄松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 10 分。

2. 基础设施。

项目验收：高坡镇黄松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验收及时合格，得 10 分。

项目验收：高坡镇黄松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后续管护总量达 60%，得 6 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黄松村 2024 年度山坪塘整治项目总得分 98.8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项目实施”得分 8.4 分，“项目结果”得分 8.4 分，“专用指标” 46 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2024）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乡镇 2024 年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确保工作正常开展，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发放涉军公岗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保障失业人员再就业得到有效开展，对失业人员稳岗就业等工作得到有力保障。主要工作任务开发公益性岗位，并及时支付报酬。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3.56 万元，其中民生保障占 100%。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55%，得 3.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3.3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2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93.6 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为保障我镇高坡镇玉帝村及其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苍溪县财政局下达本资金，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安排。

基本情况：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为解决玉帝村及其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改善乡村基础设施，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也为保障项目推进和稳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13.86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高坡镇玉帝村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等。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 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具体绩效目标为玉帝村提供新建提灌站和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用水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 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 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 财务核算方面, 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 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 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 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 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查阅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四）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五）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

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建设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 1 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 3 分；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 2 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建设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 1 分；

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 1 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 3 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1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 2 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4 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2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得 6 分，其中：质量指标：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建设资金到位率为 100%。

完成时效：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在 2023 年完成使用，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 10 分。

经济性：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 10 分。

2. 基础设施。

项目验收：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验收及时合格，得 10 分。

项目验收：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后续管护总量达 60%，得 6 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玉帝村 2024 年度机电提灌站建设项目总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项目实施”得分 9 分，“项目结果”得分 9 分，“专用指标” 46 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2 年临时救助备用金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进一步提升困难人群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确保解决我镇困难群众得到有效保障。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用于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进一步提升困难人群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确保解决我镇困难群众得到有效保障。主要工作任务包括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3.83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受救助人员满意度 $\geq 91\%$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3 年度临时救助备用金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进一步提升困难人群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确保解决我镇困难群众得到有效保障。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用于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进一步提升困难人群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确保解决我镇困难群众得到有效保障。主要工作任务包括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4.98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受救助人员满意度 $\geq 91\%$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3 年临时救助备用金（2024）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进一步提升困难人群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确保解决我镇困难群众得到有效保障。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用于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进一步提升困难人群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确保解决我镇困难群众得到有效保障。主要工作任务包括补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经费。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20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受救助人员满意度 $\geq 91\%$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16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100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根据《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行动方案》，以做大做强做优“川字号”特色产业，聚焦苍溪猕猴桃主导产业，延长产业链条，补齐发展短板，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按照“提质、扩面、增效”发展思路，坚持适度规模、高质量、高水平发展方向，以加快标准化基地建设和壮大龙头企业、专合社、家庭农场等为重点，抓住良种培育、基地建设、产业化经营、品牌创建、科技支撑等关键环节，持续推进全镇红心猕猴桃高质量发展，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繁荣提供有力支撑。苍溪县财政局下达了项目资金文件，资金来源为财政涉农资金安排。

基本情况：高坡镇属于以低山为主的低山深丘窄谷长梁地貌，境内海拔 357~1377 米，平均气温 16.9℃，立体气候明显，是种植猕猴桃的最佳气候环境。同时，拥有最适宜猕猴桃生长的紫色土壤，三溪口国家森林公园所在区域是苍溪猕猴桃原产地保护地，1978 年，全国猕猴桃资源普查时在该区域山区中发现了大量野生猕猴桃，1980 年 10 月，苍溪猕猴桃资源普查工作开始展开，苍溪也成为中国首批猕猴桃驯化栽培试点县，2004 年 3 月 17 日，原国家质检总局批准对“苍溪猕猴桃”实施原产地产

品保护，高坡镇位于保护地核心区。全镇猕猴桃种植历史悠久，目前共种植猕猴桃面积 6300 多亩，主要产地集中在双凤、云桑、三垭、天关、双石、红寨、玉帝、柏垭等村（社区）。全镇现有猕猴桃家庭农场、专合社、集体经济组织、种植大户共 35 个，100 亩以上的示范园 8 个，猕猴桃产业遍布全镇 85%以上的村组。有机猕猴桃高端生态果，正成为镇区猕猴桃改造提质的主要方向。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做大做强做优“川字号”特色产业，聚焦苍溪猕猴桃主导产业，延长产业链条，补齐发展短板，推动农村产业融合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600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加快标准化基地建设和壮大龙头企业、专合社、家庭农场等为重点，抓住良种培育、基地建设、产业化经营、品牌创建、科技支撑等关键环节，持续推进全镇红心猕猴桃高质量发展，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繁荣提供有力支撑等。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为以猕猴桃种植区产业发展为主体，重点支持镇域主导产业发展中存在的短板和薄弱环节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四）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 1 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 3 分；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 2 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 1 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 1 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 3 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1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 2 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4 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2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94%，得 5.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得 5.6 分，其中：质量指标：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94%。

完成时效：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在 2023 年未完成使用，得 0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 10 分。

经济性：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2023 年我镇以猕猴桃种植区产业发展为主体，重点支持镇域主导产业发展中存在的短板和薄弱环节问题，改善了乡村基础设施，维护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共同和谐发展，得 16 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 2023 年优势特色产业乡镇建设项目总得分 94.2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项目实施”得分 11.6 分，“项目结果”得分 5.6 分，“专用指标” 30 分，“个性指标” 14 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

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推进速度不及时，资金拨付进度缓慢。

六、改进建议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大资金拨付力度。

高坡镇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4）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组织活动、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激励创先争优、走访慰问、群团活动开展、组织活动场所维护、聘请法律顾问、城乡社区教育、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类、农业生产服务类、农村生活服务类、农村社会管理类项目的运行维护、必要的办公用品费、水电费、报刊征订费等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支出。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支出。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支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95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

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

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得 0.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3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

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的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1.6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

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项目推进速度不及时，资金拨付进度缓慢。

六、改进建议

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大资金拨付力度。

高坡镇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2023） 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开展组织活动、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激励创先争优、走访慰问、群团活动开展、组织活动场所维护、聘请法律顾问、城乡社区教育、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类、农业生产服务类、农村生活服务类、农村社会管理类项目的运行维护、必要的办公用品费、水电费、报刊征订费等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支出。我镇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预算口径进行资金的使用及拨付。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支出。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需的支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16.6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

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

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行政运转。

用途合规性方面：项目资金严格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不存在违规使用资金情况，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方面：资金管理程序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方面：资金分配标准严格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落实，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为保障我镇高坡镇云桑村及其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苍溪县财政局下达了项目资金文件，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安排。

基本情况：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为解决云桑村及其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改善乡村基础设施，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也为保障项目推进和稳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26.43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高坡镇云桑村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等。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

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具体绩效目标为云桑村提供新建提灌站和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用水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

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 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查阅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四) 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五) 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

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 1 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 3 分；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 2 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 1 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 1 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

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 3 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1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 2 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4 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2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100%，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得 6 分，

其中：质量指标：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

完成时效：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在 2023 年完成使用，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 10 分。

经济性：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 10 分。

2. 基础设施。

项目验收：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验收及时合格，得 10 分。

项目验收：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后续管护总量达 60%，得 6 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云桑村 2023 年度提灌站建设项目总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

“项目实施”得分9分，“项目结果”得分9分，“专用指标”46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设立背景：为保障我镇为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苍溪县财政局下达了项目资金文件，资金来源为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基本情况：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为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也为保障项目推进和稳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资金支付实行报账制，资金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严禁转拨，专款专用，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工作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15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高坡镇竹梨村山坪塘整治和维护等。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我镇将加强对项目工作经费的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整体、区域和具体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为高坡镇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具体绩效目标为竹梨村五组山坪塘整治和维护等的支出。在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任务做好绩效过程监控，完工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项目自评从查阅报账资料、凭证等方式开展工作。经以上方式自查，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工作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工作开展情况较好；财务核算方面，做到了分项目专账核算。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为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完成结果四类指标，对项目资金从预算到支付过程及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从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出发，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影响效果的关键因素，提出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及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规定、调整支出结构及此项目资金是否继续投入的建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1. 项目决策：程序严密、规划合理、聚焦重点。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分配科学、有效监管。
3. 项目实施：执行有效、使用合规、遵守法规。
4. 完成结果：目标完成、完成及时、目标匹配。

(三) 评价选点。

主要评价项目为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本次绩效评价从查阅项目绩效申报表，凭证等方面开展评价工作。

(四) 评价方法。

结合本次项目工作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中科学运用单位自评法、分析法、调查了解法，以单位自评为主，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五) 评价组织。

1. 人员构成。

成立高坡镇项目评价工作组，由财政所牵头，建立以分管财务的副镇长为组长，以分管项目的副镇长为副组长，财政所、党政办等相关站办所人员为组员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商定评价工作方案，作为项目评定依据。

2.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时间安排，现场查看报账资料，电话询问，了解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等方面情况，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初步分析判定。

3. 分析评价。

根据保障资料分析项目情况，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对项目从决策、实施、完成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工作组将取得的单位自评成果进行讨论分析，汇总评价结果后形成意见。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得 1 分；经充分评估论证，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具有立项的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得 3 分；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得 2 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资金投向：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得 1 分；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得 1 分；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得 3 分；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1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得 2 分。

分配管理：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4 分。

绩效监管：项目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镇镇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2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60%，得 1.8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得 3.6 分，其中：质量指标：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60%。

完成时效：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在 2023 年完成使用，得 3 分。

（三）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

符合性：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支持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成长性起促进作用，带动了创新创造能力，得 10 分。

经济性：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对辖区群众及企业经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产量等起增长性作用，得 10 分。

2. 基础设施。

项目验收：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验收及时合格，得 10 分。

项目验收：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后续管护总量达 60%，得 6 分。

四、评价结论

1. 自评得分。

经评价，高坡镇竹梨村五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总得分 93.4 分。其中：“项目决策”得分 18 分，“项目管理”得分 18 分，“项目实施”得分 4.8 分，“项目结果”得分 6.6 分，“专用指标” 46 分。

2. 自评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报账资料合规合法，为高坡镇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支持，促进我镇经济进一步发展。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驻村帮扶经费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保障驻村帮扶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促进驻村工作队员的积极性，走访群众，重点关注贫困户、伤残户及留守儿童家庭，积极帮助解决民生问题，积极宣传乡村振兴相关政策，积极促进产业发展，稳步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开展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预防、环境卫生整治及美丽乡村等建设工作。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保障美丽乡村建设工作。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保障驻村帮扶工作正常有序开展，促进驻村工作队员的积极性，走访群众，重点关注贫困户、伤残户及留守儿童家庭，积极帮助解决民生问题，积极宣传乡村振兴相关政策，积极促进产业发展，稳步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开展森林防火、地质灾害预防、环境卫生整治及美丽乡村等建设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4.74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

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

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得 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

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的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个性指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合理设置，主要分为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圆满完成预设指标，得分 16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1.6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

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